

职权编号: C2307000

1. 检查单: 水务 021-供水检查单

2. 检查模块: 供水设施

3. 检查项: 供水设施-4 未经自建设施供水单位同意擅自拆除、改装、迁移或者毁坏向周边单位、居民供水的自建供水设施

4. 检查内容: 是否存在未经自建设施供水单位同意擅自拆除、改装、迁移或者毁坏向周边单位、居民供水的自建供水设施

5. 检查标准:

5.1 依据名称: 《北京市自建设施供水管理办法》

5.2 依据条款:

第二十一条单位或者个人未经自建设施供水单位同意擅自拆除、改装、迁移或者毁坏向周边单位、居民供水的自建供水设施的, 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, 并可处 10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的罚款。